

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第五屆國際咖啡杯大賽」徵件簡章

壹、競賽宗旨：

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以下稱本館)為鼓勵實用陶瓷創作，並兼具生活美學，達到陶藝生活化之目的，特辦理「第五屆國際咖啡杯大賽」。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參、徵件規範：

- 一、參賽作品應以陶瓷為主要媒材，並佔整體構成之 60%以上。
- 二、參賽作品之坯體與釉藥應燒製完成，不接受未燒成之作品報名參賽。
- 三、一組作品件數應在 6 件以內，每人/單位至多投 1 組件。
- 四、須為 2022 年(含)以後創作，且為未曾獲得國內外任何公私立競賽入選及得獎之原創作品。
- 五、參賽作品不得為市面上已公開發行之產品，或市面上販售中之商品。

肆、參賽資格：單位、團體或個人名義皆可參賽(不限年齡與國籍)。

伍、獎勵及獎項：

- 一、金獎 1 名：獎狀 1 張及獎金新臺幣 50,000 元整。
- 二、銀獎 1 名：獎狀 1 張及獎金新臺幣 30,000 元整。
- 三、銅獎 1 名：獎狀 1 張及獎金新臺幣 20,000 元整。
- 四、特優 3 名：獎狀 1 張及獎金新臺幣 5,000 元整。
- 五、入選若干名：獎狀 1 張。

※本獎項獎金由各獲獎人自行依中華民國相關稅法辦理納稅。

陸、重要時程：

項目	時間
報名	2025 年 5 月 12 日(一)-2025 年 8 月 15 日(五)17:00(臺灣時間)
補件	2025 年 8 月 22 日(五) -2025 年 8 月 29 日(五) 23:59(臺灣時間)
第一階段評審結果公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二)以前
實體作品送件	2025 年 10 月 1 日(三)-2025 年 10 月 31 日(五)
第二階段評審結果公告	2025 年 11 月 25 日(二)以前
展覽時間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4 月
註：本時程若有更動，以本館公告通知為準。	

柒、報名及送件：**一、報名及認定標準：**

(一)報名時間自 2025 年 5 月 12 日(週一)至 8 月 15 日(週五)17:00 (臺灣時間) 截止。限網路報名，以電子郵件送件時間為憑。

(二)請依本館官方網站 <http://www.ceramics.ntpc.gov.tw/>，及本屆簡章公告，下載「報名資料」，於報名時間內寄至 YinggeCofeCup@gmail.com，並於電子郵件主旨註明：「第五屆國際咖啡杯競賽展報名文件_參賽單位/姓名」。本館於收到文件後將寄發確認信，於收到確認信後始為完成報名程序。如未收到回信，請務必來信或電話告知。

(三)本館將於收到報名資料後(由業務單位)進行資格審查，確認報名資料及作品是否符合簡章規範，未符合者，將不予進入評審階段。

(四)報名資料未齊者，將於 2025 年 8 月 22 日(週五)統一以電子郵件通知補件。請於 2025 年 8 月 29 日(週五)23:59(臺灣時間)前完成補件(以電子郵件寄件時間為準)如於期限內未補齊報名資料，將視同放棄參賽，請參賽者於補件日程內務必注意收件，逾

時不候。

二、 書面報名資料：

(一)報名表：

1. 個人 / 單位資料：中英文姓名、聯絡方式、簡歷。
2. 作品資料：中英文名稱、尺寸、創作年代、技法。
3. 創作理念：100-150 字，並說明該作品使用方法，考量展覽及相關文宣應用篇幅，本館有權潤飾刪修文字。

(二)參賽(展)切結書暨授權同意書。

(三)影像檔案至少 3 張。檔案格式為 jpg.，檔案名稱請依序標註「作者姓名_作品名稱_編號(01、02、03)」，建議影像以背景簡單、作品形象清楚為原則，1 張圖檔大小至多為 2MB。

(四)若以單位(如公司行號、工作室)名義參賽，請提供單位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五)參賽者可自行視需求提供創作過程、作品使用方法之影片檔，供評審參考。

(六)第一階段評審結果將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週二)以前於本館官方網站公布，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通過初審之參賽者寄送複審資料。

三、 實體作品送件：

(一)通過「第一階段評審」之入選者，請於 2025 年 10 月 31 日(週五)以前 (日期暫訂，屆時請以 email 通知所訂時間為準)，將實體作品送達本館指定地點參與「第二階段評審」。

(二)送件作品應與報名表資料相符，若有不符者將取消入選資格。

(三)送件方式：

1. 親自送達本館或以郵寄方式寄達本館。
2. 請於送件期間內寄達本館，若未於時間內抵達館內將失去複審資格，作品寄送費用及過程中衍生之相關費用請自理。

(四)第二階段評審結果預計於 2025 年 11 月 25 日(週二)以前於本館官網公布獲獎名單。

捌、 評審程序：採二階段評審方式，邀請陶藝、設計及咖啡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以及館方代表，組成 5 至 7 人之評審團。

- 一、 第一階段評審：以電子郵件寄送之「書面資料」辦理評審，選出第二階段入選者。
- 二、 第二階段評審：根據參賽者送件之「實體作品」辦理評審，並從中選出「金獎」、「銀獎」及「銅獎」各 1 名及「特優」3 名。

玖、評審標準：設計表現 40%、實用價值 30%、創作理念 30%

拾、作品運輸：

- 一、 作品送件及卸展還件所產生之運輸費用須由參賽者自行支付，包含包裝、運送、清關、運輸保險、國家任何進口關稅的費用等。
- 二、 參賽者須承擔作品抵達本館（或本館指定地點）之前任何可能的損壞或遺失風險，參賽者同時須承擔展覽結束後之作品運返期間任何可能的損壞或遺失風險，必要時請自行投保保險。為了確保運輸上的安全，請謹慎包裝。
- 三、 作品抵達本館後，經本館開箱檢視發現作品有損壞情形時，將主動告知參賽者。作品經本館檢視確認無損傷後，本館將做好預防措施以保護作品安全，但不負責任何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之損害。

拾壹、作品保險：

- 一、 展品送還件運送期間之保險費用由參賽者自行參酌投保。參賽者須承擔運送期間任何可能的損壞或遺失風險，因送件及還件期間非屬本館保險範疇內，建請參賽者於送還件階段均自行投保保險。
- 二、 作品自抵達本館（或本館指定地點）起，經開箱點交確認無破損後，於評審期間、準備期、展覽、作品還件出館前或還件截止期限前，保險由本館辦理。
- 三、 本館負擔每件作品不超過新臺幣 3 萬元保險價值之保險費用。

拾貳、入選作品還件方式：

- 一、 本館將另行通知參賽者自行取件時間。

- 二、 若無法自行取件之參賽者，本館將於卸展後協助包裝作品，將作品寄還予參賽者。
- 三、 作品郵寄費用由參賽者承擔，作品運送過程可能產生之遺失、損壞等風險需自行承擔，本館恕不負賠償與修復責任。
- 四、 請參賽者於卸展後三個月內完成取件，逾時本館得逕為處置參賽作品。

拾參、參賽須知：

- 一、 作品若有參加政府、各大公私立機構、美術館及博物館比賽獲入選等獎項，不得參加本次競賽，違者取消得獎資格。
- 二、 參賽者報名時請確實填寫各項基本資料，如有闕漏將不列入評分標準。
- 三、 報名資料與複審參賽作品原件須於規定期限內寄達或送達本館指定處，若報名資料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或參賽作品原件與報名資料不符、參賽作品不符簡章規定者，本館有權不予收件，亦無退回義務。
- 四、 參賽作品不得冒用、抄襲、剽竊或任何違反著作權之相關法律。若違反上述規定並經證實者，參賽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本館得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若因參賽者言行致本館名譽受損，本館得追究其法律責任。得獎作品原始資料應與初賽登錄作品為同一作品，未按規定者，該件作品取消參賽資格。
- 五、 凡完成報名參加本次競賽者，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辦法中各項條款，並願意完全遵守競賽之各項規定。如有違反者，本館有權利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已得之獎金與獎項，且得公告之。若有違反本須知之事項，致本館受有損害，得獎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六、 爭議處理：如因本簡章、評審過程或結果產生疑義，本館得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審查並予認定之。
- 七、 本館對本競賽各獎項之展出作品、圖像有教學、研究、展覽、攝影、宣傳、出版、公開播放及傳輸與網路運用等合理使用之無償運用權利。
- 八、 本館保留變更、修正、停止、補充本活動及本簡章之部分或全部之

權利，本簡章如有疑義，逕由本館解釋之。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館隨時公告之。

拾肆、展覽及活動訊息：

- 一、 展覽日期：暫定 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4 月。
- 二、 展覽地點：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1F 陽光前廳。
- 三、 本時程規劃內容為暫定，實際以本館公告及通知為準。

拾伍、聯絡資訊：

- 一、 承辦單位：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
- 二、 地址：239218 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 200 號
- 三、 電話：02-86772727 分機 513 典藏展示組 江小姐 (週一至週五 9:00 ~ 12:00、13:30 ~ 17:00)，傳真：02-86774034
- 四、 官方網站：<https://www.ceramics.ntpc.gov.tw/>
- 五、 電子郵件：YinggeCofeCup@gmail.com